

证券代码：300567

证券简称：精测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22-166

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部分股权质押展期的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彭骞先生的通知，彭骞先生将其直接持有的公司部分股权办理了质押展期手续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展期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本次质押展期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（股）	占其直接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原质押到期日期	本次展期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彭骞	是	2,950,000	4.21	1.06	部分为高管锁定股	否	2021年8月12日	2022年8月11日	2023年8月11日	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个人融资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彭骞先生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直接持股数量（股）	直接持股比例（%）	累计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直接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（%）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（%）

彭骞	70,112,000	25.21	40,350,000	57.55	14.51	24,200,000	59.98	28,384,000	95.37
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	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

(注：上述数据以公司截止 2022 年 8 月 10 日的总股本 278,144,270 股为依据计算。上表中“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”和“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”中限售部分为高管锁定股，无冻结股份。)

二、其他情况说明

1、控股股东彭骞先生本次股份质押为质押展期，不涉及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。

2、彭骞先生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累计为 21,100,000 股，占其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30.09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7.59%，对应融资余额 32,240 万元，还款资金来源为股票质押融资或自筹资金等方式；彭骞先生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累计为 40,350,000 股，占其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57.55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4.51%，对应融资余额 61,740 万元，还款资金来源为股票质押融资或自筹资金等方式。

3、本次股份质押展期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，不存在负担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形，控股股东彭骞先生亦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4、彭骞先生具备良好的资信状况、履约能力，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，质押风险可控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彭骞先生质押的进展情况，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；
- 2、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申请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8月12日